

证券代码:605298 证券简称:必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7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3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遵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针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3年11月23日至2023年5月22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三、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在本激励计划的策划、讨论过程中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公司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前,未发生内幕泄露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5298 证券简称:必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8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6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江阴市月城镇月湖路27号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出席类别,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101,051,900, 100.0000, 0, 0.0000.

公司关联股东汤双喜先生已回避表决。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101,051,900, 10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Row 1: A股, 101,051,900, 100.0000, 0, 0.0000.

证券代码:688206 证券简称:概伦电子 公告编号:2023-033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6月2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6月28日 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26号砂岸国际4号楼9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6月28日至2023年6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Rows include 1.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etc.

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8、议案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LIU ZHIHONG(刘志宏),共青城峰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公司关联股东汤双喜先生已回避表决。(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 比例(%)), 反对(票数, 比例(%)), 弃权(票数, 比例(%)). Rows 1, 2, 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2、3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超过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长平、李梦舒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8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备查文件
公司与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5298 证券简称:必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6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于2023年6月5日、6月6日、6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营业绩风险:公司2022年年度营业收入22,954.30万元,同比下降23.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05.68万元,同比下降44.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48.52万元,同比下降51.87%。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3年6月5日、6月6日、6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销售和经营等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3-054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博威合金”)于2023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因部分内容披露有误,现将有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相关规定,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2022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收入及成本进行追溯调整,调增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各620.39万元,因未同步考虑该追溯调整事项对2021年度相关数据的影响,故予以更正,更正内容如下:

1.“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一)主要会计数据”更正前:

Table with 5 columns: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Row 1: 营业收入, 13,447,837,283.84, 10,037,996,457.36, 33.97, 7,588,737,973.22.

更正后:

Table with 5 columns: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Row 1: 营业收入, 13,447,837,283.84, 10,044,200,338.97, 33.89, 7,588,737,973.22.

其他数据不变。
“第二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更正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二、财务报告”之“合并利润表”更正前: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Row 1: 一、营业总收入, 13,447,837,283.84, 10,037,996,457.36.

其他数据不变。
更正后: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Row 1: 一、营业总收入, 13,447,837,283.84, 10,044,200,338.97.

在新材料方面: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86,893.29万元,同比增长8.77%;实现净利润32,623.87万元,同比减少16.48%。其中:

Table with 7 columns: 产品类型, 合金棒材(吨), 合金线材(吨), 合金带材(吨), 精密丝线(吨), 新材料合计(吨), 光伏组件(MW). Row 1: 2022年目标销量, 106,000, 34,500, 65,000, 33,000, 238,500, 1,000.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更正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2,665.17万元,同比增长3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06.69万元,同比增长了22,681.61万元,同比增长73.1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更正前: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3-042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大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1314,证券简称:亿道信息)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3年6月6日、2023年6月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就相关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3-03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了2023年金融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60亿元,为3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2.73%。本期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满足资产负债配置需要,充实资金来源,优化负债期限结构,促进业务的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7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3-057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新疆辖区上市公司2023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新疆证监局、新疆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年新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3年6月16日(周五)15:30-18: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2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7日

证券代码:360026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3-03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了2023年金融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60亿元,为3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2.73%。本期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满足资产负债配置需要,充实资金来源,优化负债期限结构,促进业务的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7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3-042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大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1314,证券简称:亿道信息)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3年6月6日、2023年6月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就相关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3-03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了2023年金融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60亿元,为3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2.73%。本期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满足资产负债配置需要,充实资金来源,优化负债期限结构,促进业务的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7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3-057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新疆辖区上市公司2023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新疆证监局、新疆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年新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3年6月16日(周五)15:30-18: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2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7日